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龙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2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会议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4 月 15 日
- 3、股权登记日：2016 年 4 月 8 日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

持有公司股份 3%以上的股东郑玉英女士

2、提案程序说明

本公司已于2016年4月1日公告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郑玉英女士作为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于2016年4月4日提出《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并已书面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截止本公告日郑玉英女士持有公司43,351,33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41%，郑玉英女士增加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申请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

临时提案提交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增提案作为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三项议案。除增加上述两个临时议案外，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龙生股份董事会：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生股份”/“公司”）已于2016年4月1日公告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6年4月15日举行。

本人作为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临时提案如下：

（1）《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2015年4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50926号《受理通知书》。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而股东大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将于2016年4月15日到期，为保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顺利推进和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建议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延长六个月至2016年10月14日。除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延长外，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内容不变。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 150926 号《受理通知书》。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而股东大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将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到期，为保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顺利推进和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建议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六个月至 2016 年 10 月 14 日。除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内容不变。

提案人：郑玉英

2016 年 4 月 4 日

三、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除增加上述两项临时提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会议时间、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补充后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15日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四)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8日（星期五）。

(六)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富春江镇机械工业区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8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

三、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向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以上议案中除议案 1 为普通决议外，其余议案均为特别决议。对上述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四、 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

(一)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和《参加会议回执》（附件 2）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 会议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14 日 8:00—12:00，下午 13:00—17:00，或 4 月 15 日下午 14:00 前接受股东现场登记，会议开始后未登记股东不得参加投票。

(五) 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机械工业区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 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公司向桐庐农村合作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 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五分钟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陆。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 联系人：贾坤、钱智龙

(三) 联系电话：057164662918 传真：057164651988

(四) 邮政编码：311504

特此公告。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五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6年4月15日召开的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关于向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二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注: 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三者必选一项, 多选或未作选择的, 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2016年4月8日, 本人/本单位持有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拟参加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单位名称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日期: _____